

青春真爱麻辣烫系列 I
生命中最不能错过的爱情故事

青春实力派作家

榛生/龙信/沈嘉柯/佩灵…

倾情奉献

不如我们 恋爱吧

Let's falling in love



长江出版社



知音书局

不如我们恋爱吧
Let's Falling Love

沈永新 主编



长江出版社



知音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不如我们恋爱吧 / 沈永新主编. — 武汉: 长江出版社, 2009.10

(青春真爱麻辣烫系列)

ISBN 978-7-80708-770-0

I. 不… II. 沈… III. 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79510号

青春真爱麻辣烫系列 · 不如我们恋爱吧

出 版 长江出版社 (武汉市解放大道1863号)

出 品 知音传媒集团知音书局 (武汉市东湖路169号)

出 版 人 别道玉

选题策划 付青松

主 编 沈永新

责任编辑 朱 舒

特约编辑 杨晓峰

封面设计 连 娜

美术编辑 连 娜

发 行 湖北知音书局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北知音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6

字 数 288千字

版 次 2009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08-770-0

定 价 22.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有印刷质量问题, 请寄本公司调换, 电话: 027—68890729)

目录 contents

第一辑：有一种爱叫中蛊

- 2 爱上熊猫控小姐/ 蒹葭苍苍
- 9 徐青蛙，不如我们恋爱吧/ 龙信
- 15 十只鸵鸟能换一只考拉吗/ 龙信
- 21 毕老师，我要和你登上爱的星光大道/ 我们
- 28 恋爱资治通鉴/ 榛生
- 34 跟你剪个情侣头/ 我们
- 40 带着冰箱出走的女孩/ 思宝
- 46 小催眠师的牛排和艳遇/ 络绎
- 53 一棵不称职的消息树/ 李月昭
- 60 遇见非典型长腿叔叔/ 李月昭

第二辑：邂逅是幸福的开始

- 68 若你经过大马士革的街市/ 王牌
- 74 失恋电影/ 斑马先生
- 80 全世界都淹没了他也不失约/ 佩灵
- 87 慢半拍先生的奇遇/ 斑马先生
- 93 共富新村的末班地铁/ 岑桑
- 99 打扫大象房间的姑娘/ 梨猴
- 106 六月邦妮与种海人/ 蜜小卡
- 111 我在那一角落患过伤风/ 蒹葭苍苍
- 119 相逢也许是缘分/ 李清浅
- 125 那个超级幸运的表情/ 蜜小卡

第三辑：世界那么大，我只喜欢你

- 132 我突然记不起你的脸/ 苏小彩
- 138 没错，我就是爱占便宜的小女生/ 波赛冬
- 144 爱在春寒料峭的游泳馆/ Miss赵
- 150 爱与承诺，莫问轻重/ 霍思荔
- 156 世界那么大，我只喜欢你/ 丘戩
- 161 乌云先生的彩虹小恋人/ 年念
- 166 苏主管，请问你今晚是否有空/ 丘戩
- 172 让我来挽救你70A的胸/ 浅步调
- 178 爱情是条食物链/ 宋若
- 184 被遗弃的弗朗明哥/ 岑桑
- 191 淡水河边的MENS' TALK/ 苏小城

第四辑：那些荏苒而去的旧时光

- 198 那些荏苒而去的旧时光/ 小吉祥
- 205 义齿/ 榛生
- 212 亲爱的偏执狂/ 菇仔
- 218 要热爱请先崇拜/ 佩灵
- 223 不做蠢事枉少年/ 苏小城
- 229 奶牛小姐，快接收我的电波/ 小茉莉
- 236 林小姐有吉屋出租/ 络绎
- 244 女王老五的饮食自白书/ 李晓林
- 249 超级玛丽已过万重山/ 顾西凉



第一辑

有一种爱叫中蛊

瓶子

五分之一森林



我是一只漂在海上的瓶子
怀抱着某年某个人心事
美好的愿望 简单几行字
只敢实现在半张信纸

我是一直漂在海上的瓶子
怀揣着那年那个人的心思
未了的情结 淡淡一首诗
与我漂流在每个日子

我的心 你的事
若真有天被发现
得到祝福或讽刺



越是珍贵的东西，越要和最爱的人分享。

爱上熊猫控小姐

■文 / 蒹葭苍苍

[1]

也许，在爱上娜娜小姐之前，陈大山并不知道娜娜小姐是一个熊猫控。在那时，人类的语言环境还很单纯，不像今天这样日新月异。对人的概括无非就是白痴笨蛋花痴狐狸精，今天又多了一个新词：某某控，用来指代对某某东西喜欢到无法自我控制的人，简单明了，一针见血。

娜娜小姐对熊猫的喜爱，从天真烂漫的童年就开始了，那是纯天然的、无污染的、发自内心的。只因她在图画书上，看到了熊猫咪咪抱着竹笋大嚼的满足样子。

恰好是冬天，陈大山小朋友穿了一套黑白配的太空服，衣服上还坠着白色的帽子。他骑车的时候，就把帽子戴起来，露出饱满圆润的脸蛋。他的眼睛大而且亮，很像一只熊猫。娜娜小姐穿着红色的靴子，抱着暖手器向学校走去。陈大山从她身旁慢慢驶过，并向她问好：“嗨，娜娜！”

那天，娜娜小姐把语文书高高竖在桌面上，偷偷从书的上方凝视了陈大山小朋友很久。很多年后，娜娜小姐认为，那是她第一次对异性进行审美。

她觉得他的行头不错，很对自己的口味，于是就说：“你的衣服真好看呢，像一只大熊猫，我最喜欢熊猫了。”

于是，整整一个冬天，陈大山小朋友都穿着这套黑白配的太空服，直到春天他才依依不舍地换了下来。那个冬天，拍彩色照片在小镇掀起时尚浪潮，陈大山也被妈妈带着时尚了一把。但是，很可惜，他穿黑白太空服照的彩照跟黑白照没多大区别。

新年，陈大山小朋友得到了城里的舅舅送给他的礼物，一只熊猫公仔。他把公仔偷偷塞进了娜娜小姐的课桌。

[2]

娜娜小姐每天都抱着那只公仔睡觉。她一年年长大，长到不再适合抱着公仔睡觉的年龄她——15岁了。她拥有了更多的熊猫画片、熊猫故事书、熊猫小玩具，但是，她还没有亲眼见过作为实物的大熊猫。

小镇没有动物园，能见到的动物就是猫狗鸡鸭牛羊，运气好的时候能看到马。至于大熊猫，那是根本不可能看到的。

陈大山已经是少年了，他脸蛋上的熊猫婴儿肥正在逐渐蜕去，眉目疏朗清晰起来。他和娜娜小姐说话时，偶尔还会脸红心跳。他对娜娜小姐说，他暑假要去舅舅家，舅舅家离动物园不远。娜娜小姐立刻兴奋起来：“那么，动物园里肯定有熊猫！我跟你一起去！我去看看熊猫就回来！”

娜娜小姐说干就干，她带上积攒了15年的零花钱，跟着陈大山坐上了长途汽车。娜娜小姐第一次出远门，她晕车，很不舒服，但却兴致高昂。

一路颠簸到了城里，陈大山的舅舅却告诉娜娜小姐，这里的动物园有狮子大象猴子鸵鸟梅花鹿，但就是没有大熊猫。大熊猫很珍贵，不是每个动物园都有的。

娜娜小姐失望极了，像一只正在细火慢煨的鸭子，被人拎出来，劈头泼了一瓢冷水一样。但她不肯相信。她要去看个究竟。

陈大山陪她去。

从猴子山，走到大象馆，还从狮子王的笼子前走过，她不放过每一个角落，她甚至还认为，也许熊猫就藏在鸵鸟园后面的竹林里。他们从早上找到下午，直到动物园关门，仍然没看到熊猫的影子。

太阳慢慢落下了，被暴晒了一天的石凳依然滚烫，被暴晒了一天的两个少年也浑身汗水。陈大山买了两根冰棍儿，他们坐在滚烫的石凳上吃冰棍。陈大山一口咬掉半截冰棍儿，说：“娜娜，我一定会带你去看熊猫的。”

[3]

娜娜小姐长到18岁的时候，仍然没能看到一眼真正的熊猫。但她主意已决，她要考到动物园有熊猫的那个城市去。

她成功了。她坐上火车的第一刻就打算好了，到了学校，放下行李后第一件事就是直奔动物园，看熊猫！

陈大山拖着箱子满头大汗地爬上火车，穿过人群走到娜娜小姐面前，他说：“啊，好巧，娜娜，我也考在那个城市呢！”

因为青春心理作怪，加上不在同一个班，娜娜小姐和陈大山很久都没私下交流过了。这次见面，娜娜小姐居然用很富有交际色彩的话说：“呀，是你呀，老同学！”

陈大山有点儿沮丧，但他也主意已决。

他主动地、不容娜娜小姐拒绝地陪她去了动物园，直奔熊猫馆。娜娜小姐惊喜地飞奔过去，双手握住铁栏杆，趴在那里，盯着吃竹子的熊猫宝宝看看，又望望撅着屁股睡觉的熊猫妈妈，很像前来探监的亲人。她一直趴到动物园关门。

陈大山对熊猫一直保持着理智，他只是忍不住要盯着娜娜小姐看。

娜娜小姐吃掉陈大山买来的第三支冰激凌后，无限向往地说：“要是能亲手摸一摸熊猫，该多好！”

娜娜小姐眼睛里泛着光彩，神情动人。陈大山忽然觉得，真心实意并且热情坚定地爱一样东西，是一件很美好的事。他此刻的心，就是如此。

他到处搜集可以亲手摸到大熊猫的切实可行的方法。有人告诉他，熊猫馆的饲养员妹妹很温柔。他有段时间去动物园晨练，那时还没开馆，正是熊猫吃早饭的时间，他和妹妹套近乎，妹妹就让他摸了摸大熊猫！

陈大山便开始了晨练。

他天未亮就起床，迷迷糊糊冲上最早到动物园的公交车，直奔熊猫馆，装模作样地在饲养员妹妹面前扩胸压腿弹跳原地马拉松。一连数日，混到脸熟了，他鼓足勇气，带着一副“我要和你套近乎”的表情，凑到妹妹身边来。

他还没开口，妹妹就白了他一眼：“想套近乎是吧？我早看出来了。我有男朋友啦，你就别费心了。”

好坦率！陈大山也大方地把他的意图说了出来。

妹妹听了哈哈大笑，连正在吃早餐的熊猫宝宝都打了个嗝。妹妹说，那你带她来吧，一定要早点儿哦，这可是违反规定的呢。

[4]

那天的情景，可以用几个字概括：摸熊猫仪式。

娜娜小姐凌晨4点钟就起床，洗漱，梳头，着装，把自己打扮得像一件光鲜的瓷器。陈大山抱着相机等在楼下，他将全程拍照纪念。

娜娜小姐终于摸到了熊猫！虽然熊猫毛不像她想象的那样柔软，反而很扎手，熊猫也不像她想的那样温顺，反而很鬼马地拍了拍娜娜小姐的肩膀，把她吓了一跳。但自己总算不是叶公好龙了。她喜欢这样的熊猫。

摸熊猫是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事件，从这天起，娜娜小姐就做了陈大山的女朋友。从这天起，娜娜小姐成了名副其实的熊猫控。

她把大部分的休息时间都给了熊猫。她去熊猫馆，看熊猫，和熊猫说话，一待就是半天。她在各色小店间东突狼奔，搜寻各种熊猫造型的小玩意儿。她在电脑上下载与熊猫相关的报道片和动画片，颠来倒去地看。她还拼命积攒零花钱，要用来捐助大熊猫。在她进行这一系列行为的同时，她在和陈大山约会。

于是陈大山也不得不跟着做以上事情。但他真的对熊猫没有那种热烈真挚的感情啊！何况，作为一个男人，作为一个男朋友，陈大山希望娜娜小姐能把对熊猫的感情转移一部分到自己身上来。

他停止了主动为娜娜小姐提供与熊猫相关的一切，在娜娜小姐对他讲起熊猫如何如何时，他就东拉西扯，把话题扯到沙漠里究竟有没有玫瑰花上去。

他还不时拒绝娜娜小姐的约会邀请，他要故意冷落她。据说故意冷落一个人会让她发现自己的重要。

娜娜小姐是冰雪聪明的人哪，她叫出陈大山，说：“我知道，你在吃醋！但熊猫有什么值得你吃醋的？我又不是熊猫的女朋友！你分明是不够爱我！不是说爱屋及乌么！哼！哼哼！”

陈大山很郁闷，男人的面子不容许他再嘻哈，他说：“你对我的用心，还不及对熊猫的三分之一！你根本不爱我！”

娜娜小姐气得说不出话，她转身走了。陈大山心里想，你这个熊猫控！你这个恋猫癖！

陈大山的哥们儿都知道娜娜小姐喜欢熊猫，他们还嘲笑陈大山说：“听说一个人心里整天想着什么，就会长得像什么，娜娜小姐会越来越像熊猫的！将来你们的孩子，说不定就是一只小熊猫！”

陈大山没有反驳，他发觉，戴着黑框近视眼镜的娜娜小姐，是很像熊猫嘛！

[5]

但陈大山很快就陷入了无限的懊悔之中。爱情这个东西，实在太玄妙了。但他毕竟是高大威猛自尊心强悍的男人嘛，于是他对娜娜小姐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他睁开的那只眼却发现，有男人拿着熊猫公仔熊猫拖鞋甚至熊猫保温瓶等在娜娜小姐宿舍的楼前。在他看来，那些男人都面目狰狞行迹可疑，他很想夺下他们手里的熊猫物件，把他们揍成熊猫！

欣慰的是，娜娜小姐仍然拎着他买的红色熊猫热水瓶，手机上还是挂着他们一起淘来的熊猫挂坠。陈大山不止一次尾随在娜娜小姐身后，但他就是不走上前去说话。

娜娜小姐在某天转过身来对他说：“我要去卧龙自然保护区，看熊猫。”

这句话传到陈大山耳朵里时，大脑反馈出这样的信息：陈大山，我希望你陪我去。

像从来不曾闹别扭那样，陈大山跑过来，说：“好啊好啊，我就去订车票，顺便带点儿熊猫便便回来做纪念！”

到了保护区，下了车，沿着山路往上爬，熊猫们有的蹲在树上，有的荡着秋千，有的在竹子间爬来爬去。游客也很多，有个小朋友还唱起歌：“竹子开花啰喂，咪咪还躺在妈妈的怀里，数星星，星星呀星星多美丽，明天的早餐在哪里？”

放眼望去，大片大片的箭竹，正在开花，枯死。而竹子是熊猫主要的食物。熊猫又将面临挨饿的处境，尽管人工大量投放食物，但也难以解决问题。

竹子开花，是自然现象，谁也阻止不了。

导游介绍说，大熊猫这种古老动物，就其主观意愿而言，已经不怎么想在地球上继续生存了，它们的生活习性已经与大自然远远脱节，而且大自然在恶化。可我们实在太留恋它们了，所以才与自然规律作斗争，让它们继续生存下去。

熊猫生活得很不容易。陈大山想。

就他的主观意愿而言，他也并不想爱上一个熊猫控，但娜娜小姐恰好是熊猫控，他爱娜娜小姐，从娜娜小姐穿着红靴子拿着暖手器去学校的早晨就开始了。这种爱，就像人类之于熊猫，虽然并非十全十美，但对人对熊猫而言，都很重要。也许，熊猫之所以珍贵，就在于人们对它倾注了那么多的爱，付出了那么多的努力。

娜娜小姐也是珍贵的。

珍贵的娜娜小姐坐在一块石头上，望着林间树梢上一个华丽的背影说：“陈大山你知道吗，越是珍贵的东西，越要和最爱的人分享。”

那场叫碧利斯的台风在深圳过境时完全是虚张声势，但聪明的兽医徐宁显然抓住了这次好机会，和我一起面对了开海马的王子们所不能面对的灾难。

徐青蛙，不如我们恋爱吧

■文/龙 信

〔深南大道的木棉花〕

开往光明农场的最后一班公车早在15分钟前已经开走了，我终于确定自己要和一个不怎么喜欢的男人走上半个小时的夜路。

徐宁撑起一把黑伞，说：“林小诺，你怕不怕？不怕我们就一起走夜路。”他不由我多说，蹲下身为我松了鞋带，为我套上了预备好的黑色大雨鞋，凉冰冰的鞋肚子，我的脚在里面空旷极了。

雨伞外面下着大雨，徐宁的雨鞋被我踩着去趟过那些修路残留下来的小水沟。深圳有一条横穿整个繁华城市的大道，一盏盏的交通灯把它切割成一段一段的小香肠，路两旁种满了木棉和细叶榕。木棉开花的时候，肥厚多汁的花瓣会一片一片砸下来，落在旁边的草地上。“浓须大面好英雄，壮气高冠何落落”是形容木棉的好句子，可是我和徐宁的那点儿破事总是那么不磊落。有那么一个木棉开疯了冬天，我要在每天下班的时候，顺着大道从城东走到城西去拾拣那些红得像绸缎一般的木棉花瓣。

两个小时之前，我带着徐宁见了家长。放心，我没有任何想结婚的意思，但我妈妈的意见居然是他和我很有夫妻相。

“一只青蛙一张嘴，两只眼睛四条腿，扑通一声跳下水。”带着徐宁见完



家长后，我们就这样念着儿歌开始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向光明农场。

〔长翅膀的鸟人〕

徐宁来投奔我的时候，我24岁，在这座城市最高的大厦上班，据说在刮大台风的时候这座大厦摇摆幅度会超过一米，但它却是这个城市最白领的地方。我大学混到毕业，专业课什么都没有学会，爸爸靠关系把我塞进来上班。每天从一楼到我上班的那一层要坐上几分钟的电梯，我总是瞌睡，常常一个恍惚醒来看窗外，满目的雾气，疑似进了天堂。

徐宁和我的人生本该没有交集的。除了我们同在一个大学混过，除了他为了追求我帮我打过一个冬天3毛钱一瓶的开水外，还真的没有交集。他出生在大西北，20岁之前没有吃过米饭，他的皮肤不用照紫外线就已经和古天乐一样漂亮了，他长得很男人，却不小心学了生物学。他是生物学的优等生，可以考上研究生，但家里没钱让他念研究生，于是就出来找工作。他发现该专业的学生不是去当兽医就是去防治病虫害。这不是他的理想，不是他的人生，不是他的命运，所以他千里迢迢来到这个自以为可以改变人生的城市。

这个城市，他只有我一个熟人，如果他算是我的熟人的话。要知道我从未接受过他，他只是倔强地跟在我身后，以永不服输的心态等待我被感动。徐宁说：“林小诺，我千里迢迢地跑来，爱你不是什么错事。”他又说他只是想能更近地看到我。因为他觉得我是挥着洁白翅膀的女孩，值得赌。

可是长翅膀的不一定是天使，还可能是鸟人。我不搭理他，把他从火车站接来后，直接塞进了城中村的某间民房。我陪他找过工作，去大梅沙看过海，还带他看过LV、GUCCI的精品店。我只记得从GUCCI店出来的时候，徐宁说：

“我真看不出来这玩意值这么多钱。”

这个土人，我的恩赐已经够了。

可是就在他来深圳的第一个冬天，还没有开始热火朝天大干一场的时候，我想甩他又甩不掉了。他居然得了肺结核出血，医生说土方子最有效果了，用晒干的木棉花和一堆乱七八糟的中药一起煮，吃上三个疗程，就会好。凭什么？他只给我打过一冬天的开水，现在我却要赔进自己整整半年时间。

我到底不忍心。我去拾拣木棉花瓣的时候想起他，居然想起的是他的好和善，以及“千里迢迢”、“风尘仆仆”这样的词。如果他不是一个学生物的，在深圳找不到工作的，我没准会感动到哭泣呢，可是他到底是个底气不足的小兽医，唉。

深圳关内混不下去了，他只好去了关外。2006年春天的时候，关外有家叫光明的农场需要一个学生物的兽医，他只有过去了。这样好了，小兽医兜兜转转又回到了原点。

光明农场里有美国牛蛙、新西兰奶牛、法国蜗牛，加上来自大西北的笨得像头牛的徐宁，花好月圆，集齐了四样，换购门票。

〔开海马的王子〕

其实那个冬天还发生了一件事。

在我拾了半个月的木棉花瓣后的一天，一辆海马几乎撞到了我。深圳开宝马的男人都太多了，海马我更没有印象了。小路从海马跳上下来，一把扯住我的手臂，用白话在我耳朵边兴奋地大叫：“林小诺！”

我打量了这人几遍，终于记起了这个叫小路的家伙。在很早以前，我没有认识徐宁之前，每一年大学的寒暑假我都和小路他们混在一起。我们属于第二代移民，父母有点小钱，自己长得也还算体面，最重要的是我们都是享乐主义的主儿。

我下意识地把装木棉的袋子藏在后面，但我手上的个性文身贴纸露了馅。

小路说：“上车吧，万象城又新开了一家慢摇吧。”

我装模作样地给徐宁打了电话。那个酒吧的每人最低消费是1000元，这是小兽医徐宁一个月的薪水。我们点了德国宫廷啤酒，小路喝了三杯后，眼睛很亮：“小美女，我以前怎么没有发现你这么美呢？”

午夜，出了酒吧路过7-11，他去为我买夜宵。我看见他钻进去，出来的时候一手拿了鱼丸，另一只手把一盒东西放进了裤子口袋。

人嘛，总会有点小理想，正如徐宁觉得我是他的理想，而我似乎又觉得小路是我的理想。

我后来带着小路去过光明农场，小路开着他的海马。开海马的王子和做兽医的王子在农场相遇了。这样的过程注定很尴尬，于是我不停地说话，我说了小路的优点，他是我的好朋友，对我照顾有加。等我说到一半，就说不下去了，因为小路所有的优点都是徐宁的缺陷。徐宁就那么看着我，眼睛里没有难过和火焰，他那么单纯，更让我不自在，于是我说：“我们一起去兜风吧。”

徐宁坐在后排，看着小路飙车飙到高兴时一只手不安分地向我的腰伸过来，突然莫名其妙地说：“我要下车！”于是三人不欢而散。光明农场的法国蜗牛、美国牛蛙、新西兰的奶牛们都在看着我们。牛蛙叫呱呱，奶牛叫哞哞，只有蜗牛不叫，但它把自己缩进了壳。

要离开光明农场的时候，小路拉开海马，突然从车里跳下了无数只牛蛙，我们吓得直往后退。“这是怎么了？”有一只牛蛙跳到我的帆布鞋背上，我跳开去问徐宁。

他扬了扬从小路海马车里搜出的一盒东西——安全套：“他对你照顾得真周到。”

我跳起来，够不到那盒安全套，我又羞又急，像个小丑：“混蛋，我们分手了！”

我为自己这句话感到好笑，我从来没有和他一起开始过呢。说错一句话又不会死，就让他小兽医得志吧。

〔碧利斯里的小青蛙〕

徐宁说想见一见我的父母，就当是他最后一个请求。见过了他会死心。这有何难？我带着他去见父母，一点儿也没有感觉到阴谋的存在。可是一让徐宁接触到我妈妈，我就后悔了。妈妈说：“这小伙子多好啊，每星期会送新鲜的牛奶来，你每天喝的牛奶就是他送过来的。”

徐宁，我真的一点也不感谢你。

很显然我妈妈被他收买了，外面刮那么大的风，她居然让我去送送他。唉，我送你离开，千里之外，别再回来。

2006年7月16日，现在想起来那个日子一点也没有什么不好的征兆。可是那一天，我和徐宁走到一半就后悔了。气象预报说过，一场叫碧利斯的台风将在今天空袭深圳。

狂风吹动着广告牌和木棉树，我想象着上班那栋楼像扭麻花造型，突然觉得很冷。小雨伞当然是不管用了，我们只有躲到高架桥下，徐宁把我搂在怀里。刮那么大的风，他居然还那么大声地说：“林小诺，你虽然是拜金的富家女，但你心地善良。我不是嫉妒你和花花公子在一起。我只是觉得一个时刻把车当床、拿着安全套当装备的男人配不上你。他是蛤蟆，配不上你！”

我又何尝不懂得小路的花花肠子。在徐宁不知道的时候，我拒绝过小路的无数次暗示，我总是一个人保护着自己，但我的确是累了，我需要一个肩膀，现在却开始有点眉目了。

我一开始就没有想过死亡，所以事实上我们毫发无损，只是因为那些台风让徐宁居然有种暴力美学的味道，而我在抵达农场后脱下灌满水的雨鞋一抖，

